

万州府公〔2020〕39号

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政府 关于划定达万铁路重庆段（万州区）铁路 线路安全保护区的公告

根据《铁路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第639号令）规定，决定在达万铁路重庆万州段 k100+300~k157+713 区段铁路线路两侧设立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，铁路管理单位埋设相应标桩。

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的范围，从铁路线路路堤坡脚、路堑坡顶或者铁路桥梁（含铁路、道路两用桥，下同）外侧起向外的距离分别为：

- 一、城市市区为 8 米；
- 二、城市郊区居民居住区为 10 米；

三、村镇居民居住区为 12 米；

四、其他地区为 15 米。

请铁路沿线单位和个人严格遵守《铁路安全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第 639 号令)有关规定,切实维护好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,确保生命财产和铁路运输安全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政府

2020 年 10 月 18 日